

1：教授在報告時提到日本的參賽人數性別比是差不多的，但在職員比確有很大的不同。在此想向教授請教，職員比的差異有沒有可能與母體的比例有關係？可能是女性在有意願投入職員的比例就比較低？或是有實質提出申請被拒絕等資料出現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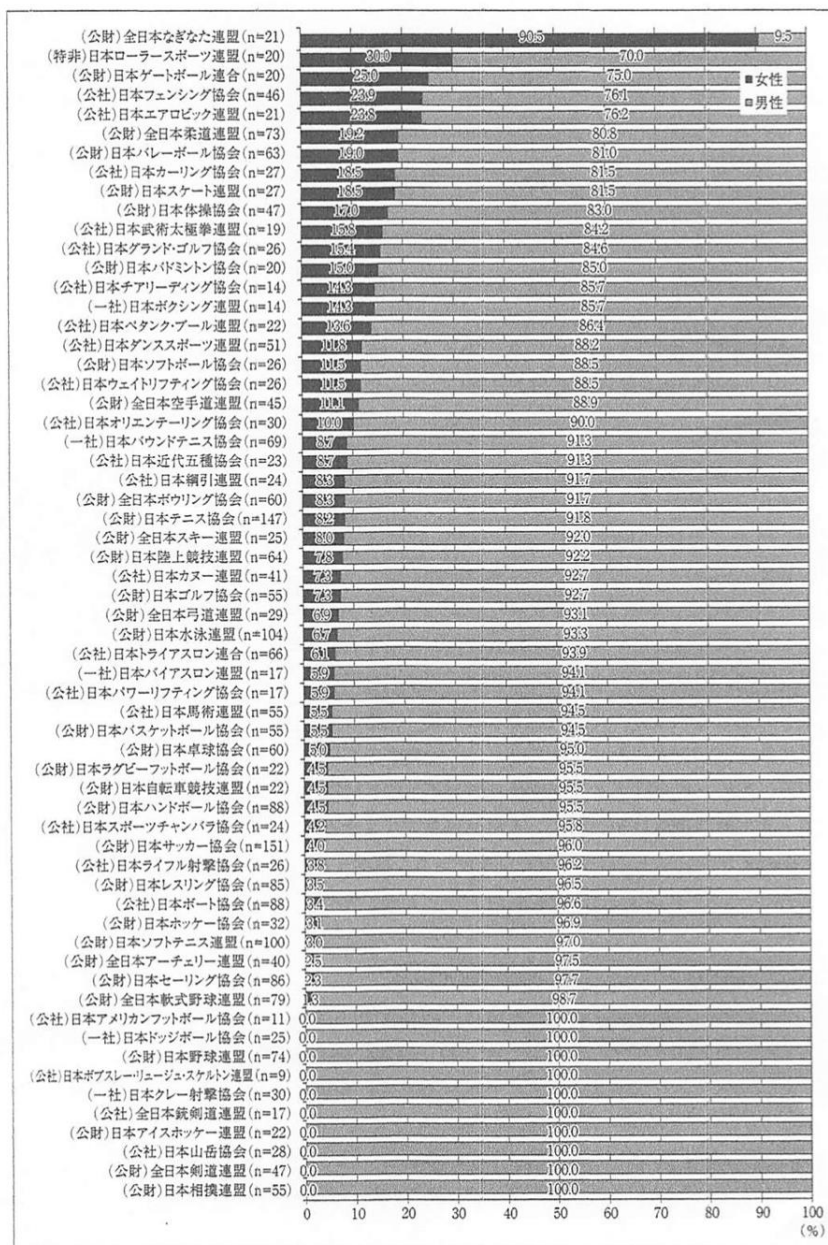
關於帕運的職員之男女比率，女性的比率比較高。這個原因是因為隨隊的護理師多為女性之故。

不僅日本代表選手團之負責人比率，同時也有2016年日本競技團體職員相關調查研究。結果如右圖所示。

可以解釋的原因有很多。日本運動組織經營，經常是志工來支援。但是，在日本社會，女性比男性承擔更多的工作，家務和育兒負擔。在此社會背景之下，難得有時間在非工作時間經營運動組織。

另有一說認為在運動組織的選舉制度有問題。如果沒有反歧視行動

(affirmative action)，則有偏好投票給男性之傾向。原因是既定印象為男性是運動的領導者，並且有「男性領導能力勝過女性」之規範性理解。因此，日本體育學會等規模較大的日本運動相關學會，建立了幹部選舉「女性配額」制度，適度的調整各地區或專業領域的女性研究人員比率，讓會員性別比較為平衡。但日本運動組織尚未採此制度。



圖表 4-8 中央競技団体における役員の男女比
各中央競技団体の役員名簿より小田作成

2：日本女性代表隊的暱稱有，足球的話「なでしこ（撫子） JAPAN」、棒球的話「Madonna JAPAN」等，要求女性選手氣質和美貌的愛稱。這些也是代表日本性別不平等的象徵部分嗎？

在日本的研究也指出，需要改善這樣的問題。並且在外國運動團隊的暱稱和女性俱樂部的暱稱中都可以看到同樣的趨勢。除了團隊的暱稱以外，在媒體上播放女性運動選手時，往往添加「ちゃん（醬）」，日文的「ちゃん」就是一詞通常會添加到僅用於兒童和女性。例如，桌球選手福原愛原在報紙和電視中被描述為「愛ちゃん」的情況很多。另一方面，「くん（君）」通常添加於男性年輕人，但很少用於男性選手。許多研究提出，暱稱和媒體代表象徵著心理中的性別偏見和性別不平等。

3：雖然東京奧運延後，國際奧委會(IOC)和日本奧運會(JOC)是否有任何解決針對東京奧運會的性別不平等政策？如果有特別政策的話，在東京奧運中的哪一部分明顯地看到？

東京奧運組織委員會中部分女性比率變高。

評議會：6 人中有 1 人

理事：25 人中有 7 人

我認為有一點改善，還是有隨著地位升高，女性比率變低的趨勢。

，在 YOG（Youth Olympic Games）

上可以明顯地看到國際奧委會對於性別不平等解決政策。

例如，增加混合性別項目的數量就是一個例子。以 YOG 為模範，奧運會上性別混合項目的數量正在增加。除了在里約奧運之前的羽毛球混合雙打之外，東京奧運將進行以下七項比賽。

田徑 4x400m 混合接力

游泳 4x100m 混合接力

鐵人三項混合接力

桌球混合雙打

柔道混合團隊

射箭混合團隊

這樣混合性別項目的增加可能會使年輕選手感到兩性合作是「理所當然的」，進而讓影響整體社會。另一方面，在高層級比賽中，由於男女之間的運動表現差異大，可能給人「女人不如男人」的印象，因此將是需要進一步思考的議題。